二二七

		公	聯	B	人	員	財	產		申	彝	<u> </u>	長		
申報人	山夕	アミマタ	z		服務相	k ee	1.國月	全大會				田路 工家	1.1	國大代	表
甲和八	姓石	張隆	E iiii		月又有分布	党 (例)	2.					一 職稱	2.		
配	偶	及	未	成	年	子	女	配	偶	及	未	成	年	子	女
稱			謂	姓			名	稱			謂	姓			名
配偶				賴吉	ī思										

(一)不動產 1.土地

土 地 坐	落	面 積 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 (持分)	所有權人
台中縣東勢鎮東勢段上新小段321-1地號		1,283	10000分之173	張隆盛
桃園縣桃園市會稽段216地號		15.24	100000分之975	張隆盛
桃園縣桃園市會稽段212地號		37.41	100000分之975	張隆盛
桃園縣桃園市會稽段205地號		5,929.65	100000分之975	張隆盛
台北市大安區金華段3小段367地號		618	10000分之78	賴吉思
台北市大安區金華段3小段367-1地號		34	10000分之78	賴吉思

2.房屋

房屋 標示	面 積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所有權人
台中縣東勢鎮東勢段上新小段321-1地號建號 1539(註一)	127	所有權全部	張隆盛
桃園縣桃園市會稽段205地號建號621	87.51	所有權全部	張隆盛
桃園縣桃園市會稽段205地號建號547	88.27	所有權全部	張隆盛
桃園縣桃園市會稽段205地號建號545	87.51	所有權全部	張隆盛
桃園縣桃園市會稽段205,212地號建號674	2,465.93	46分之3	張隆盛
台北市大安區金華段3小段367,367-1地號建號 1398	44.90	所有權全部	賴吉思

(二)船舶

種	類	總	噸	數	船	籍	港	所	有	人
無										

(三)汽車

種	類	汽	缸	容	量	牌	照	號	碼	所	有	人
三陽喜美自小客車			1,590)сс		CK	000	00		張隆區	Ž	

(四)航空器

型	式	製	造	廠	名	稱	國	籍	標	示	及	編	號	所	有	人
無																

(五)存款(總金額:

3,187,277 元)

.新		
,	 .,.	

種	類	存	放	機	構	户	名	金	額
活儲		郵局				張隆盛			439,835
活儲		台灣銀	 艮行			張隆盛			30,503
活儲		台灣中	中小企銀			張隆盛			55,447
活儲		世華銀	 艮行			賴吉思			2,661,492

2.外幣及其他幣別存款

種	類	幣	別	存	放	機	構	È	名	金 折合新	- 額 臺幣價額
無											

(六)外幣(指現金或旅行支票)(總價額:

元)

幣	別	所	有	人	金	額	折	合	新	臺	幣	價	額
無													

(七)有價證券(股票、票券、債券及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: 1.股票(總價額: 16,330 元)

16,330 元)

T	•	収	ন্য	1	RE	狽	矾	•	

種	類	所	有	人	股	數	票面價額	總	額
台塑		張	隆盛			1,233	10		12,330
遠紡		賴語	:思			400	10		4,000

2.票券(總價額:

元)

種	類	所	有	人	單位數	票	面	價	額	總	額
無											

3.债券(總價額:

元)

種	類	所	有	人	單位數	票	面	價	額	總	額
無	·										

4.其他有價證券(總價額:

元)

種	類	所	有	人	單位數	票市	面 價	額	總	額
無										

(八)其他財產

財	產	種	類	所	有	人	價	額
中國古犬				張隆县	盛			7,000,000
建築裝飾木牌	推			張隆				850,000
古幣				張隆	盛			120,000
陶瓷及雜項				賴吉	思			3,600,000
首飾				賴吉	思			2,300,000

(九)債權(總金額:

7,300,000 元)

種 類	債 權 人	債 務	人	及	地	址	金	額
一般借款	賴吉思	蔡黃信嬌 (住所不明)(註	三)					3,000,000
一般借款	賴吉思	王耀華 (住所不明)(註	三)					1,200,000
一般借款	賴吉思	史兆宏 (住所不明)(註	三)					3,000,000
房租押金	賴吉思	鍾明珠、鍾銀球 台北市信義路	朱					100,000

(十)債務(總金額:

9,414,460.61 元)

房屋貸款(額	金	址	地	及	人	權	債	人	務	債	類	種
一般貸款(張隆盛 荷蘭銀行 註2)							行	荷蘭釗		全 盛	張隆	款(房屋貸註1)
H-Le /							行	荷蘭釗		全盛	張隆	款(一般貸註2)

註1:金額5,822,644.19。 註2:金額3,591,816.42。

出事業投資(總金額:

4,500,000 元)

投	資	人	投	資	事	業	名	稱	及	地	址	投	資	金	額
賴語	吉思		梅喜有 台北市	限公司信義路	2段33號	克12F-4	:						4,	500,	000

出備註

- (一)台中縣東勢鎮之房屋(所有權人:張隆盛)于921地震中已判定全倒並已拆除。
- (二)債權項中三筆一般借款爲賴吉思經商所產生之債權,均已超過10年,且債務人經查已不在原住所。
- (三)賴吉思所投資之梅喜有限公司係民國67年登記,經營項目爲成衣、布疋、服飾品、手工藝

品百貨之買賣,目前暫時歇業。

此 致

監 察 院

(受理申報機關〔構〕全稱)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。

申 報 人: 張隆盛

申報日期: 88年12月27日